

证券代码：831474

证券简称：上海科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任命赵广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6年3月30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74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广经，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12月加入公司，历任子公司销售部经理，公司事业部经理、运营总监、高级运营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公司经营管理所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赵广经先生的个人简历等材料，独立董事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赵广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741%，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四、备查文件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